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專業證照培訓辦法

104年03月19日科務會議草案

108年10月02日科務會議制定通過

112年07月07日科務會議修訂通過

第一條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以下簡稱本校)美容保健科(以下簡稱本科)為鼓勵本科學生積極參與政府機構技術士技能檢定與專業證照等考試，以提昇學生就業能力及培養競爭力，特訂定『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保健科專業證照培訓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培訓目的：

- 一、精進學生專業技能，提升學生通過檢定之合格人次比率。
- 二、學生多元取得專業技能證照，可強化未來職場競爭力。

第三條 培訓對象：本校美容保健科一年級~專五年級學生。

第四條 培訓方式：

- 一、各課程可利用寒暑假期間、空堂或週六、日辦理。
- 二、配合課程由相關專業教師輔導學生深化專業技能。
- 三、培訓時間按教師規定，並視為正式上課，遵守學校規定。
- 四、有意願參與的學生應出具家長同意書，並配合課程出席並繳交報告，上課態度不佳或無故缺席者，退訓處分之。
- 五、培訓期間舉行模擬測驗。

第五條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訂時亦同。